

证券代码：831144

证券简称：欣影科技

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4年1月17日；

原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影科技”或“本公司”）于2014年9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证券代码：831144，证券简称：欣影科技。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在本公司挂牌日起开始担任主办券商。海通证券在担任欣影科技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欣影科技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审慎核查，依照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公司积极配合持续督导工作，认真落实主办券商提出的各项意见与建议。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本公司与海通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于2024年1月4日签订了《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同时，公司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其承接本公司持续督导工作达成一致意见，并于2024年1月4日签订了《持续督导协议书》。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2023年12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关于公司拟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年12月15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023年12月30日，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议案；

2024年1月2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已与海通证券签署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与中邮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24年1月17日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上述两份协议正式生效。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中邮证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9日